

**管理學院111學年度第1次主管會議暨AACSB指導會議
(AACSB Steering Committee) 紀錄**

壹、開會時間：111年8月3日（星期三）中午12時10分

貳、開會地點：管理學院4樓哈佛講堂

參、主持人：黃宇翔院長 紀錄：郭美祺

肆、出席人員：胡大瀛副院長(請假)、黃華瑋副院長、翁慈宗主任(王逸琳老師代)、鄭永祥主任、周信輝主任、周庭楷主任、蘇佩芳主任、張紹基所長、張巍勳所長(張佑宇主任代)、黃滄海所長。

伍、列席人員：EMBA/AMBA林軒竹執行長、DBA謝中奇執行長(請假)、個案教學發展中心張佑宇主任、國際學術交流中心林玢珊主任、教師發展中心王維聰主任暨APMR執行主編、產學合作發展中心李威勳主任。

陸、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及議案執行情形報告：確認。

前次會議議案執行情形如附件「110學年度第11次主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柒、主席報告：

一、依研發處計算各系所110年電費結算情形如報告案附件A，除院本部及統計系超支外，其他系所結算後回饋結餘電費1/2額度，併同111年1月份110學年度第6次主管會議控留各系所111年教學業務費20%額度回撥各系所，附件計算表請各系所留參。

二、截至111年7月底各系所高教深耕計畫經費執行率如附件執行率統計表（報告案附件B），提供各位主管參考。

三、本院及各系所AACSB橫幅將於近期更新，請各系所協助吊掛相關作業，並提醒所屬教職員工生避開作業現場，確保人身安全。

捌、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管理學院 111 學年優秀博士生獎學金續領申請案。

說明：

一、依國際處111年月日電子郵件通知及本校「國立成功大學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要點」辦理。

- 二、 111學年本院可續領該獎學金名額計6名(109、110各3名)，因本院未自訂獎學金審查標準，爰以本校「國立成功大學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要點」為審查評選依據。
- 三、 本次提出申請續領學生說明如下：
 - (一) 資管所推薦博士班學生鄭義信續領該獎學金，申請書表及評量資料參見提案1附件A。
 - (二) 交管系推薦博士班學生張哲與續領該獎學金，申請書表及評量資料參見提案1附件B。
 - (三) 會計系推薦博士班學生吳世彬(C)、蕭惠鈺(D)及財金所王瑞升(E)續領該獎學金，申請書表及評量資料參見提案1附件C至E。
 - (四) 統計系推薦博士班學生洪若縈續領該獎學金，申請書表及評量資料參見提案1附件F。
- 四、 本獎學金申請者不得具有中國、香港及澳門身分；獲本獎學金獎勵之學生不得重複支領其他獎學金。
- 五、 檢附國際處作業時程、本校「國立成功大學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試辦要點」及6名博士生申請書表暨評量資料如提案1附件及提案1附件A至F，請審議。

決議：6名申請續領該獎學金之博士生其學術研究成果及表現符合試辦要點第八點規定，同意續領並請各指導教授補附推薦信。

提案二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管理學院 2022 年國際博士班舊生及新生申請「窮理致知獎學金」複審案。

說明：

- 一、 依國際處111年月日電子郵件通知及本院「國際博士生『窮理致知』獎學金審查原則」規定辦理。
- 二、 2022年秋季本院國際博士生「窮理致知」獎學金舊生尚餘名額1名可供申請，新生名額因春季僅1名申請，尚有1名可流用至秋季新生。申請學生須符合本院「國際博士生『窮理致知』獎學金審查原則第三點所訂條件之一。
- 三、 本次提出申請國際博士生『窮理致知』獎學金之舊生及新生各1人，說明如下：
 - (一) 工資管系推薦國際博士舊生黎安雅Artya Lathifah請領該獎學金，指導教授謝中奇教授同意提供每月8,000元獎學金配合款。(提案2附件A)
 - (二) 國經所推薦國際博士班新生阮黎皇天Nguyen le Hoang Thien請領該獎學金，指導教授謝惠璟副教授同意提供每月8,000元獎學金配合款，該生依規定應於111年2月提出申請，因錯過申請時間故補提申請。(提案2附件B)

- 四、前揭申請獎學金人數未逾本校核配獎學金名額，唯是否符合申領獎學金資格條件，仍需提本會審議確認。
- 五、檢附國際處通知、本院「國際博士生『窮理致知』獎學金審查原則」（提案2附件）及申請獎助學生表件，請審議。

決議：工資管系黎安雅Artya Lathifah博士生及國經所博士班新生阮黎皇天Nguyen le Hoang Thien符合本院「國際博士生『窮理致知』獎學金審查原則」第三點規定條件，同意渠等獎學金申請案。

提案三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修訂管理學院 111 學年彈薪績效評量表計分基準數值案。

說明：

- 一、依109年7月8月108學年第11次主管會議及同年7月24日第3次院務會議有關本院彈性薪資獎勵【「研究及學術指標績效評量表」評量項目中，計畫金額計分基準及填表說明之研究成果分數對照表、整體長期研究表現分數對照表，逐年按彈薪獎勵起始日前三學年各系所教師整體研究表現統計數值，調整績效評量表各項計分基準數值。】決議辦理。
- 二、檢附「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研究及學術指標績效評量表」修訂草案如提案3附件A(甲案)及附件B(乙案)，請討論。
- 三、另研發處對文、規、社、管等學院之校補助擴大彈薪方案新增如下4項獎勵條件，是否納入本院111年度本院擴大彈薪方案適用教師申請條件(提案3附件C)，請討論：
 - (A)2篇以上以第一或通訊作者發表收錄於經嚴格審查機制之期刊；
 - (B)2篇以上以第一或通訊作者發表收錄於或科技部A級中文期刊；
 - (C)1本研究專書(含展演後發表之技術性研究專書)；
 - (D)1件國際競賽獲獎。
- 四、本修訂案僅修訂「研究及學術指標績效評量表」各項計分基準數值，未涉及「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教研人員彈性薪資暨研究獎勵實施要點」及「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執行科技部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作業實施要點」條文修訂，爰提本會討論通過後，依研發處公告作業時程辦理111學年本院教師彈薪獎勵申請作業，並提下次院務會議報告備查。

決議：

- 一、111學年「研究及學術指標績效評量表」採用乙案。
- 二、111年度校補助擴大彈薪方案新增4項獎勵申請條件無客觀審核標準，對維持及提升本院整體學術研究績效無所助益，爰維持原「2篇以上以第一或通訊作者發表收錄於Web of Science或Scopus」申請條件，研發處新增之4項申請條件不予納入。

提案四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111年度校友傑出成就獎」補推薦人選案。

說明：

- 一、依秘書室111年7月29日成大秘字第1110100827號函通知，「111年度校友傑出成就獎」選拔時程延長至111年8月31日止，請各單位依時程進行推薦作業。
- 二、本院於111年5月4日110學年度第10次主管會議已通過推薦EMBA王素英校友(亞而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交管系王國材校友(現任交通部部長)，參與「111年度傑出校友成就獎」遴選，是否依秘書室來文通知，開放各系所補推薦傑出校友成就獎參選人，請討論。
- 三、檢附本院歷年傑出校友得獎名單、秘書室來文及本校「傑出成就獎委員會設置暨選拔要點」如提案4附件供參。

決議：同意各系所補提報傑出校友人選，於8月31日前逕行上傳秘書室指定網址，紙本逕送秘書室參與本校111年校友傑出成就獎遴選，電子檔請寄送管理學院公務信箱，俾提院務會議報告備查。

提案五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修訂本院及各系所現行各項規章及表單之「科技部」為「國科會」案。

說明：

- 一、因應國際科技趨勢及擘劃國家未來科技發展策略，行政院啟動科技部組織調整，將科技部由縱向執行部會轉型為橫向協調整合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其改制組織法自111年7月27日生效。
- 二、因應科技部改制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簡稱國科會)，擬將本院及各系所現行各項規章及表單內之「科技部」文字，修訂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簡稱國科會)，以符實際。
- 三、檢附科技部改制國科會網頁公告如提案5附件，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請各系所提交規章彙整目錄送院辦公室彙整續提院務發展委員會及院務會議審議。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時間：111年8月3日（星期三）下午1時21分。